

# 关于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办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自2010年1月25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推出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基金代码：450007)和富兰克林国海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450008)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同时自2010年1月25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旗下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国富300基金参加工商银行开展的“2010倾心回馈”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工商银行在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将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本公司旗下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投资者在开办该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该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所有投资者。投资者范围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 二、申购费率

自2010年1月25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投资者通过委托工商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的可享受申购费率八折优惠(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定投业务优惠推广活动结束后，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购、赎回费率及计算方式与普通申购、赎回相同。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费率请详见该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 三、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工商银行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本公司旗下每只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但如工商银行规定的最低定投申购金额高于100元的，则按照工商银行规定的金额执行。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 四、其它

除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国富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本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为准；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 五、重要提示

若投资者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状态，则本公司不接受该基金定投业务的申请。对于工商银行已受理、并提交到注册登记机构的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以确认失败处理。

##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取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业务咨询

1、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网址：[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588（全国），网址：[www.icbc.com.cn](http://www.icbc.com.cn)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5日